

证券代码：831741

证券简称：信音电子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信音电子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

信音电子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6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7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6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20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.200000 元人民币现金（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（财税【2015】101 号文）；QFII 实际每 10 股派 0.18 元，对于 QFII 之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由本公司代扣代缴所得税。）

【注：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04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02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二、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7 年 6 月 28 日；

除权除息日为：2017 年 6 月 29 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权益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7 年 6 月 28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（R 日为权益登记日）买入的证券，享有相关权益；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，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四、权益分派办法

现金红利由本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自行派发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胥口镇胥江工业园新峰路 509 号

邮政编码：215164

会务常设联系人：彭嫫媛

联系电话：0512-66877188

特此公告。

信音电子（中国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20 日